

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文件

湖工大工程招就〔2023〕3号

关于印发《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2023届毕业生离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系部：

《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2023 届毕业生离校工作实施方案》经学院领导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2023届毕业生离校工作实施方案

2023届毕业生即将毕业离校，开启人生新的征程。为统筹做好2023届毕业生离校工作，确保毕业生安全、文明、有序和愉悦离校。经学院研究决定：2023届毕业生离校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16日，现将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科学、高效、有序地做好毕业生离校工作，营造文明有序、温馨热烈、惜别感恩的毕业生离校和谐氛围；增进2023届毕业生与学校、老师、同学间情谊；激发毕业生不忘母校，笃学尚行，踔厉奋进，赋能青春。

二、组织领导

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2023届毕业生离校工作。相关职能部门及各系要按照职责分工完成相应工作。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负责统筹协调相关部门的工作。各系成立毕业生离校工作小组，由总支书记、辅导员、班导师、教学办相关人员组成，具体负责本系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离校手续办理及离校过程中排忧解难工作。

三、工作安排

(一) 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

2023 年起，不再发放《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毕业生集中派遣工作改为，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招就中心要指导各系切实做好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工作。（责任单位：招就中心、各系）

(二) 系列离校教育活动

党办，围绕毕业生离校主题活动，在学院官网开设毕业生离校活动宣传专栏，在校园内悬挂相关教育活动的横幅、海报等，积极为毕业生离校营造温馨氛围；

学工部，制定毕业生离校教育方案及毕业典礼工作方案，引导各系做好毕业生理想信念、诚信感恩、心理健康、文明安全等教育工作。特别要做好不能按期毕业学生的帮扶与关怀工作；

团委，组织各类毕业生离校文体纪念活动，营造依依惜别的浓浓校园文化氛围；

后勤保卫部、相关部门及各系，要加强毕业生离校活动的引导与服务，开展遵纪守法、文明离校、人身财产及交通安全教育，增强毕业生的法制观念与意识以及自我保护能力。在毕业生离校期间，要加强巡查，防范和及时制止少数毕业生寻衅滋事、损坏公物等不良行为。避免发生意外事故、事件，确保离校期间的校园安全稳定。（责任单位：院办、党办、学工部、团委、后勤保卫部、各系）

(三) 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

招就中心，要在全院范围内提前做好，报到政策变化的宣传与指导。招就中心及各系要准确掌握待就业毕业生思想动态。对待就业毕业生持续开展就业、择业、创业教育与指导。对学院 187 名就业困难毕业生实施一对一的精准帮扶，确保就业困难毕业生离校前就业率达 95%。要持续跟踪毕业生就业状态，认真做好就业数据统计和就业材料收集、核查和信息存档工作。（责任单位：招就中心、各系）

(四) 毕业生设计（论文）工作

切实加强毕业设计（论文）指导，组织各系进一步做好论文提交、检测、评阅等各个环节审查的相关工作。杜绝学术不端，将学生论文相似性检查结果作为成绩评定的重要依据，查重率超过规定比例的一律不接收学生论文提交与成绩评定。加强对困难及特殊情况学生的重点帮扶，保证学生如期顺利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同时确保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毕业生要求在 6 月 4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责任单位：教务部、各系）

(五) 校友服务工作

认真统计 2023 届毕业生基本信息，建立 2023 届校友交流群和班级理事工作群，召开新任校友理事授牌仪式及座谈会，开展“2023 年最美毕业季”评比活动。积极邀请 2020-2022 届因各种原因未参加毕业典礼的校友返校补办毕业典礼。（责任单位：招就中心、学工部、各系）

(六) 毕业生档案转递

综合档案室要根据招就中心提供的毕业生毕业去向，做好毕业生的档案转递工作。各系需提醒毕业生认真核查毕业去向登记表，查看档案是否寄达，以防档案丢失。升学毕业生本人应及时将升学学校调档函原件交至综合档案室，复印件交至招就中心，以确保升学毕业生档案顺利寄达。（责任单位：学工部、招就中心、档案室、各系）

(七) 清缴欠款

各系根据财务部提供的欠款学生名单，逐一对欠款毕业生进行法规宣传和诚信教育，劝导毕业生离校前还清所欠学校款项，有助学贷款的毕业生应按期足额偿还。（责任单位：学工部、财务部、各系）

(八) 后勤保障

后勤保卫部要及时联系安全可靠的快递公司帮助毕业生做好生活及学习用品的寄送。学工部及各系在各宿舍管理区成立毕业生离校事务工作专班，负责宿舍管理区安全，协助后勤保卫部办理毕业生生活物品的邮寄工作。（责任单位：学工部、后勤保卫部、各系）

四、工作要求

(一) 坚持以生为本，用心用情做好各项工作

有关部门和各系要坚持以生为本原则，从毕业生角度出发，凡与毕业生工作有关的部门及人员要切实做到为毕业生离校提

供方便，规范流程，简化手续，为毕业生提供热情高效、周到细致的服务，帮助毕业生解决实际困难，用心用情做好毕业生离校各项工作，让毕业生真真切切地感受到来自学院的关心、关怀和爱护。

（二）营造温馨氛围，开展丰富多彩离校活动

各系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主题班会和“院史学习”“我和我的母校”等特色纪念活动，引导毕业生坚定理想信念、感念校恩师恩。要通过各种途径深入毕业生中进行交流，了解毕业生思想动态，排查和及时化解毕业生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把学院的温暖和关心传达给毕业生。

（三）强化责任担当，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毕业生离校工作政治性强，牵涉面广，责任重大。相关部门及各系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对社会、学院、学生负责的态度，制定科学合理的实施细则和方案。优化环节，明确职责，狠抓落实，认真细致地做好毕业生教育、管理与服务工作。

各单位要加强协调，密切配合，切实保障毕业生离校工作平稳、有序、顺畅完成。要制定突发事件预案，加强值班检查，坚决杜绝各种不文明行为和违法违纪事件发生。

附件：2023届毕业生离校工作具体安排表

附件

2023届毕业生离校工作具体安排表

时间	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备注
6月10日前	组织开展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培训班	党委办公室 各系党总支	
	毕业生党员离校组织生活会，会议记录报党办备案	党委办公室 各系党总支	各系学生党支部分别组织
	填写和整理毕业生登记表，学工部审核盖章后交学院综合档案室	学工部 各系学工办	
	办理毕业生户档托管手续	招就中心	学生自行线上办理
	团组织关系转接手续	院团委	
	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	各系学工办	
	毕业生集中教育活动	学工部、团委、 各系学工办	
	毕业生欠费（学费）、退费（教材费）名单清理	财务部 教务部	分发学工部、各系学工办、 招就中心
6月11日 -14日	办理党组织关系转接手续	党委办公室 各系党总支	6月11日完成毕业生党员党组织 关系转接工作
	上报2023届毕业生去向登记	招就中心	6月11日前完成上报
	毕业生代表座谈会	学工部	院级座谈会由学工部组织， 系级座谈会由各系学工办自行安排
	氛围营造（学院官网、官微报道等）	党委办公室	营造毕业季氛围
	毕业生本人办理行李托运	后勤保卫部	将具体托运安排通知到各系学工办
	毕业生体检表收齐交到学院综合档案室	学工部	6月11日左右
	办理图书馆注销手续	图书馆	6月13日-6月14日
6月15日 -16日	毕业生党员组织材料由党办牵头，各系党总支负责按归档范围对毕业生党员材料进行收集，移交至学院档案室	党委办公室 各系党总支	
	毕业典礼	院办、学工部	6月15日
	办理学院各部门离校手续	各职能部门	各部门安排专人负责办理
	办理湖工大有关单位离校手续	各对口单位	联系学校各单位
	毕业生成绩总表上报学院综合档案室	教务部	
	发放毕业证、学位证	教务部	各系学工办配合发放和寄送工作
6月17日 -18日	清还学生公寓用品	后勤保卫部	
	检查学生离校情况	学工部 后勤保卫部 各系学工办	

注：以上安排若需临时变动，则以最新通知为准。

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9 日印发 共印 5 份
